

第一创业汇金稳健收益 2 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2022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它有关规定制作。

本报告由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编制。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等内容。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本报告相关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概况

一、基本资料

名称	第一创业汇金稳健收益 2 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类型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成立日	2019 年 4 月 4 日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141,879,415.41 份
存续期	10 年
投资目标	在控制和分散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实现组合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无
风险收益特征	R2（中低风险）
管理人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登记机构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管理人

名称：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电话：95358

网址：<http://www.firstcapital.com.cn>

三、托管人

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负责人：吕家进

电话：0591-95561

网址：www.cib.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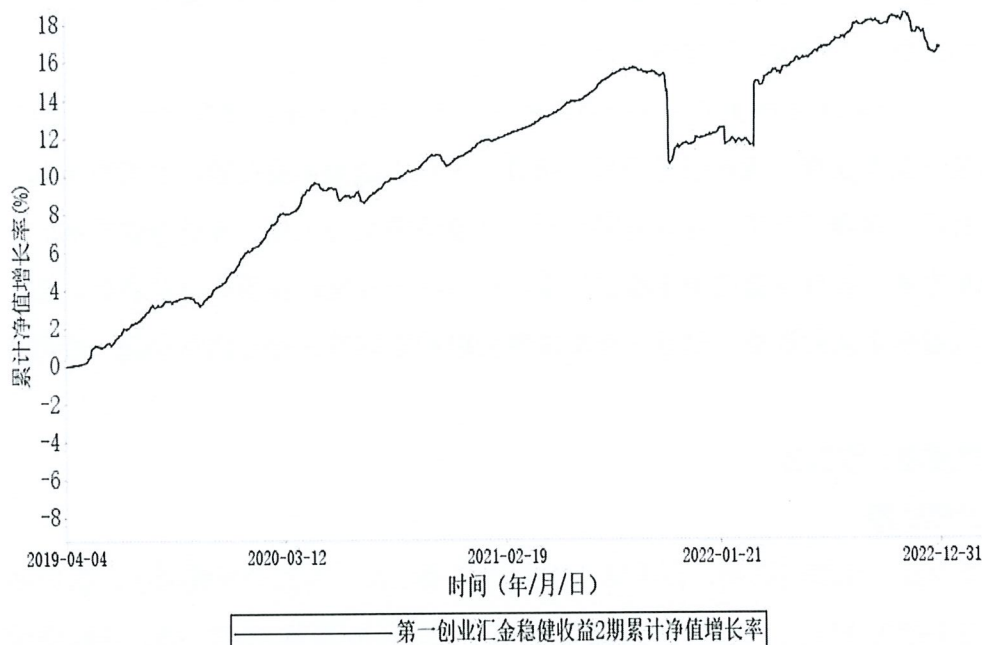
第三节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集合计划本期利润	-1,674,905.49
集合计划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1,351,351.42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49,766,845.96
期末集合计划单位净值	1.0556
期末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	1.1667

本报告期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增长率 ¹	-0.99%
--------------------------------	--------

二、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增长率的历史走势图



注：累计净值增长率=（报告期期末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成立之日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成立之日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100%

第四节 管理人报告

一、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业绩表现

本集合计划于2019年4月4日成立，截至2022年12月31日，集合计划单位净值1.0556元，累计单位净值1.1667元，本集合计划自成立之日起累计净值增长率为16.67%。

二、投资经理简介

严福崑，2006年毕业于武汉大学经济学专业，获经济学硕士学位，于2021年加入第一创业证券，现任资产管理部投资总监。具有10年以上证券投资研究经历。历任长城证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信用研究负责人，执行董事，国信证券资产

¹本报告期累计单位净值增长率=（报告期期末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报告期期初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报告期期初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

管理总部投资经理、固收私募投资负责人、固收投资总监等。长期专注于固定收益业务的研究投资，擅长结合可转债、股票等资产配置机会提升组合收益，致力于为客户创造持续的投资回报。严福崑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皮兰玉，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应用经济学硕士，南开大学经济学学士，于 2022 年加入第一创业证券，现任投资经理，拥有 4 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曾就职于私募基金公司、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债券交易工作，专业基础扎实、实践经验丰富；拥有丰富的固定收益投资、产品组合管理以及债券交易经验。皮兰玉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三、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一）投资回顾

宏观方面，受疫情影响，四季度 PMI 数据持续走低，均处于收缩区间，指向四季度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其中 12 月综合 PMI 为 42.6，制造业 PMI 47.0%；非制造业 PMI 41.6%，创下年内最低；分项来看制造业项目中生产指数、新订单指数、从业人员指数及供应商配送时间指数均持续走低，原材料库存指数 12 月相比 11 月上升 0.4 个百分点，表明制造业主要原材料库存量降幅有所收窄。非制造业商务活动项目中建筑业商务活动指数和服务业商务活动指数持续走低，其中服务业 PMI 为 39.4% 已低于四月水平，创下年内最低，建筑业商务活动指数均处于扩张区间，建筑业总体继续保持增长。房地产方面，1—11 月份，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123863 亿元，同比-9.8%，前值-8.8%，跌幅扩大；销售方面，1—11 月份，商品房销售面积 121250 万平方米，同比-23.3%，其中住宅销售面积下降 26.2%，商品房销售额 118648 亿元，同比-26.6%，其中住宅销售额下降 28.4%，销售降幅扩大，需求端政策仍值得期待；1—11 月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购置面积 8455 万平，较 2021 年同期-53.8%，土拍市场修复主要看销售回暖情况；社融方面，11 月我国新增社融 1.99 万亿（预期 2.17 万亿），较去年同期少增 6109 亿，主要是由于去年的高基数以及当前实体融资需求较疲软；新增人民币贷款 1.21 万亿（预期 1.32 万亿），较去年同期少增 596 亿，主要是居民消费疲软，房地产下行压力较大；M2 同比增长 12.4%

(预期 11.7%)，较上月涨 0.6 个百分点，大幅超出市场预期，同时 11 月狭义货币 MI 同比增长 4.6%，增速比上月末低 1.2 个百分点，M2 与 M1 增速出现背离，反映居民储蓄存款大幅增加，居民消费意愿不足。市场方面，2022 年四季度债市大跌，收益率明显上行，10 年期国债、10 年期国开债分别上行 8BP 和 6BP，资金面整体均衡偏松，但资金利率波动加大，资金利率中枢上移。10 月份在疫情多点散发、地产销售数据不佳、资金面宽松等多重因素影响下债市收益率下行，10 年国债下行 12BP 至 2.64%，11 月份债市大跌，叠加理财赎回负反馈冲击，债券面临大幅调整，存单发行利率大幅提高，且负反馈持续至 12 月份仍未完全缓和，12 月中下旬受央行加大跨年逆回购投放的影响，债市情绪较好，现券收益率有所下行。产品配置集中在中短久期的金融债和城投债，并择机进行了可转债交易。11 月份债券出现了明显调整，可转债市场在 12 月也跟随权益市场调整，产品净值出现了一定波动，在理财赎回冲击缓和后，产品净值得到了一定修复。

(二) 投资展望

后市内需仍将是市场的关注焦点，在年底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重点提及了“提振发展信心”，2023 年的稳增长政策力度可能不会弱于 2022 年，资金面方面预计年初央行对资金面将延续较高关注和呵护，但宽货币预期若无法如期兑现则对债市造成冲击。在经济企稳修复的过程中，预计债市可能短期震荡，中期可能承压。经过去年四季度的快速调整后，中高评级、中短久期的部分城投债以及银行永续债等已经具有较好的配置价值，产品将择机进行部分交易。随着疫后经济的逐步修复，权益市场预计将有一定的投资机会。可转债资产也在去年的赎回冲击中经历了一轮估值压缩，一些平衡型和偏股型可转债有望受益权益市场的变化，产品将积极关注此类资产的投资机会。

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控制报告

1、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本集合计划合同以及管理人关于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制度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的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致力于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的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权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风险控制报告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在内部风险控制工作上采取授权管理、逐日监控、绩效评估、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等多种方式对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运作进行风险控制，通过风险监控与风险预警机制，重点检查本集合计划是否满足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是否存在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及时发现和处理本集合计划运作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对报告期内发现的风险事项，风险控制部门已及时进行了风险揭示，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采取风险应对措施予以解决。

我们认为，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始终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制度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及说明书的要求，对集合计划进行运作管理；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管理等各方面均符合有关规定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情况；相关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第五节 管理人与托管人的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第一创业汇金稳健收益 2 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等文件的约定进行，不存在任何损害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在资产管理计划托管活动中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义务，妥善保管资产管理计划账户内资金，确保资产管理计划账户内资金的独立和安全，依法保护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的财产权益。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第一创业汇金稳健收益 2 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管理资产管理计划账户，不存在任何损害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第六节 投资组合报告

一、期末资产组合情况

期末资产组合情况（2022年12月31日）		
资产名称	资产金额（人民币元）	占总资产比例
股票投资	0.00	0.00%
债券投资	180,526,165.72	95.9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0.00	0.00%
基金投资	657,900.00	0.35%
理财产品	0.00	0.00%
银行存款及清算备付金	4,003,962.86	2.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4.59	0.00%
其他资产	2,958,647.43	1.57%
非标投资	0.00	0.00%
合计	188,146,241.42	100.00%

注：1、其他资产包括存出保证金和应收证券清算款、应收股利等
2、部分项目可能存在小数点尾差调整。

二、期末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前十名股票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期末未持有股票。

三、期末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前十名债券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张）	证券市值（元）	占净值（%）
1	196467	22 国瑞 01	100,000.00	10,367,424.66	6.92
2	166832	20 江海 04	100,000.00	10,282,589.04	6.87
3	188061	21 富皋 G1	100,000.00	10,269,767.12	6.86
4	175216	20 华创 03	100,000.00	10,261,726.03	6.85
5	032100643	21 新庐陵 PPN001	100,000.00	10,255,756.16	6.85

6	032000777	20 平顶发展 PPN001	100,000.00	10,139,876.71	6.77
7	178921	21 东乡 03	100,000.00	10,133,684.93	6.77
8	032000955	20 蓉经开 PPN001	100,000.00	10,074,252.05	6.73
9	185863	22 东海 01	100,000.00	10,062,745.21	6.72
10	136612	16 不动产	100,000.00	10,019,895.89	6.69

四、期末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前十名基金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张）	证券市值（元）	占净值（%）
1	511380	转债 ETF	60,000.00	657,900.00	0.44

五、期末期货仓位情况（包括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国债期货等）

序号	证券代码	方向	合约手数	合约价值（元）
1	T2303	空头	50	-50,120,000

六、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第七节 集合计划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期初份额总额	170,616,862.23
报告期间总参与份额	5,682,356.28
报告期间总退出份额	34,419,803.10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141,879,415.41

第八节 集合计划相关费用

一、管理费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管理费按集合计划前一日净值的 0.3%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 \div 36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

E 为集合计划前一日净值。

集合计划管理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管理人于每季度首月前 5 个工作日内向托管人出具管理费划款指令，经托管人核对无误后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

本报告期计提管理费金额 122,270.36 元。

二、托管费

本集合计划托管人托管费按集合计划前一日净值的 0.03%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3\% \div 36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E 为集合计划前一日净值。

集合计划托管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管理人于每季度首月前 5 个工作日内向托管人出具托管费划款指令，经托管人核对无误后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托管人。

本报告期计提托管费金额 12,227.04 元。

三、管理人的业绩报酬

1、业绩报酬计提原则：

a、同一委托人不同时间多次参与的，对委托人每笔参与份额分别计算年化收益率、计提业绩报酬；

b、在分红日、委托人退出日、计划终止日对符合业绩报酬提取条件的份额计提业绩报酬；

c、在分红日提取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从分红中扣除；在委托人退出或计划终止时提取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从退出资金中扣除。

委托人知悉并同意，委托人为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基金中基金（FOF）型资产管

理计划的，其持有的份额不收取业绩报酬。

2、业绩报酬的计算方法：每笔参与份额以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如该笔参与份额不存在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则推广期参与的为注册登记机构份额注册登记日，存续期参与的为份额参与日，红利再投资的为分红除权日，下同）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年化收益率，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基准。本计划提取业绩报酬的频率不得超过每6个月一次，因投资者退出本计划，管理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取业绩报酬的，不受前述提取频率的限制。

管理人以超额比例的方式提取业绩报酬，委托人年化收益率不高于期间加权平均业绩报酬基准收益率（ R^* ）时，管理人不计提业绩报酬；委托人年化收益率高于期间加权平均业绩报酬基准收益率（ R^* ）时，业绩报酬为年化收益率超过期间加权平均业绩报酬基准收益率（ R^* ）以上部分的60%。期间加权平均业绩报酬基准收益率（ R^* ）指该笔份额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期间的时间加权平均业绩报酬基准收益率。期间加权平均业绩报酬基准收益率的计算基于该笔份额自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起管理人公布过的有效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以及经历的封闭期天数。

产品存续期间，管理人可能会不时变更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管理人将通过管理人网站提前公告新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新参与的份额以及存量份额在封闭期到期后未选择退出而进入新的封闭期的，适用管理人当时公布的有效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对于管理人公布新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时仍在封闭期内的份额，在该封闭期内不适用新公布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仍适用该笔份额进入该封闭期时管理人公告的有效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如该笔份额在该封闭期到期时，委托人未选择退出，则视为委托人接受管理人当时有效的新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需要对该笔份额计提业绩报酬时，如该笔份额自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起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期间经历了多个封闭期，且存在不少于一个可以适用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则该笔份额在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通过对该期间内各时间段适用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按照时间加权计算的期间加权平均业绩报酬基准收益率（ R^* ）进行业绩报酬的计提。

风险提示：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管理人可能不时公告调整）、期间加权平均业绩报酬基准收益率均不是预期收益和保证收益率，不构成管理人对委托财产的任何

承诺或担保，投资者仍可能面临实际收益达不到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期间加权平均业绩报酬基准收益率甚至本金受损的风险。

3、业绩报酬支付：因涉及注册登记数据，业绩报酬金额由管理人负责计算，托管人对此不进行复核，托管人根据管理人的划款指令于计提日后五个工作日内从委托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

本报告期计提业绩报酬金额 0 元。

第九节 重要事项提示

一、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相关事项

1、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本集合计划的诉讼事项。

2、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受到任何处罚。

二、本集合计划相关事项

1、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的投资组合策略没有发生重大改变；

2、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未进行收益分配；

3、本集合计划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发布了《关于第一创业汇金稳健收益 2 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开放办理参与、退出业务的公告》；

4、本集合计划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发布了《关于第一创业汇金稳健收益 2 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的特殊事项披露的公告》；

5、本产品为非结构化产品，无产品杠杆；截止报告期末，本产品投资杠杆约为 1.26。

第十节 信息披露的查阅方式

一、本集合计划备查文件目录

- 1、《第一创业汇金稳健收益 2 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2、《第一创业汇金稳健收益 2 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二、存放地点及查阅方式



查阅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firstcapital.com.cn>

热线电话：95358

